


回龙观第二小学大数据智能分析教学系统 评审专家推荐意见

依照《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》（财库〔2014〕214号）第六条规定，本次北京市昌平区回龙观第二小学的“回龙观第二小学大数据智能分析教学系统”竞争性磋商采购项目，采取评审专家书面推荐的方式邀请符合相应资格条件的供应商。

本项目评审专家共推荐 3 家符合相应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竞争性磋商活动，具体推荐供应商名单及相应推荐理由如下：

评审专家推荐供应商名单及推荐理由：

1	<p>推荐供应商名称： 推荐理由：</p>	<p>北京天志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</p> <p>北京天志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具备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二十二条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》中规定的条件；具有履行回龙观第二小学的“回龙观第二小学大数据智能分析教学系统”项目合同的能力；主要经营：技术开发、技术推广、技术服务；软件开发；计算机系统服务；工程勘察设计；建设工程项目管理；专业承包；经济信息咨询（不含中介）；销售计算机、软硬件及辅助设备、机械设备、电子产品、通讯设备、五金交电、建筑材料、日用品、家具、乐器、体育用品、音响设备。可以满足回龙观第二小学的“回龙观第二小学大数据智能分析教学系统”的采购需求。</p>
2	<p>推荐供应商名称： 推荐理由：</p>	<p>北京兴昌瑞友系统集成科技有限公司</p> <p>北京兴昌瑞友系统集成科技有限公司具备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二十二条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》中规定的条件；具有履行回龙观第二小学的“回龙观第二小学大数据智能分析教学系统”项目合同的能力；主要经营：软件开发，技术开发，技术服务，经济信息咨询，计算机系统服务，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，零售电子产品。可以满足回龙观第二小学的“回龙观第二小学大数据智能分析教学系统”的采购需求。</p>
3	<p>推荐供应商名称： 推荐理由：</p>	<p>北京三川创新科技有限公司</p> <p>北京三川创新科技有限公司具备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二十二条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》中规定的条件；具有履行回龙观第二小学的“回龙观第二小学大数据智能分析教学系统”项目合同的能力；主要经营：工程项目管理；工程勘察设计；专业承包；技术开发、技术转让、技术咨询、技术服务；计算机技术培训；软件开发；计算机系统服务；基础软件服务；应用软件服务（不含医用软件）；零售计算机、软件及辅助设备、机电设备、电子产品、通讯设备、五金交电、化工产品（不含危险化学品）、文化用品、体育用品、日用品、建筑材料。可以满足回龙观第二小学的“回龙观第二小学大数据智能分析教学系统”的采购需求。</p>
<p>评审专家签字： </p>		

2019年5月20日